

證券代碼：1235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第 3 季

公司地址：高雄市仁武區高楠公路 10 號

電 話：(07)342-5301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第 3 季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項目	頁次
一、封面	
二、目錄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1~2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3~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4
(七)關係人交易	44~46
(八)質抵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他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3. 大陸投資資訊	50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51
(十四)部門資訊	52~53



RSM Taiwan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No.63, Dingxiang St., Sanmin Dist., Kaohsiung City 807, Taiwan

高雄市 807 三民區鼎祥街 63 號

T+ 886 (7) 359 0669

F + 886 (7) 359 0622

www.rs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九)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021,415 仟元及 1,437,271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8.44%及 25.8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2,436 仟元及 295,801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16.91%及 19.48%，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5,487 仟元及 223,428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7.66%及 30.64%，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40,995 仟元及 336,668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2.97%及 26.40%；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所述，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573,266 仟元及 1,154,181 仟元及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51,495 仟元及 109,309 仟元，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93,930 仟元及 146,263 仟元，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與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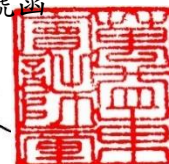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8831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5454 號函

會計師：萬益東



會計師：張倩綾



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

THE POWER OF BEING UNDERSTOOD
AUDIT | TAX | CONSULTING

RSM Taiwan is a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and trades as RSM. RSM is the trading name used by the members of the RSM network. Each member of the RSM network is an independent accounting and consulting firm which practices in its own right. The RSM network is not itself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in any jurisdiction.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107 年 9 月 30 日 (經核閱)		106 年 12 月 31 日 (經查核)		106 年 9 月 30 日 (經核閱)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721	—	\$ 13,335	—	\$ 8,867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08,120	2	102,608	2	102,782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及八)	5,127,558	72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四)及八)	—	—	4,040,260	71	3,881,081	7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	1,775	—	3,634	—	4,5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	8,044	—	8,847	—	13,08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3,280	—	21	—	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	—	—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	—	—	—	112	—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16,802	—	16,726	—	32,975	1
1410 預付款項	1,104	—	1,656	—	1,30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24	—	2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277,408</u>	<u>74</u>	<u>4,187,111</u>	<u>73</u>	<u>4,044,816</u>	<u>7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七))	10,787	—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六(八))	—	—	9,894	—	10,15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十))	1,573,266	22	1,196,684	21	1,154,181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 (十一)及八)	181,740	3	182,482	3	185,083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十二))	53,539	1	53,347	1	51,07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86	—	5,139	—	8,107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30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639	—	860	—	761	—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六(五))	—	—	—	—	—	—
1960 預付投資款(附註七)	3,652	—	99,968	2	105,14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829,709</u>	<u>26</u>	<u>1,548,404</u>	<u>27</u>	<u>1,514,506</u>	<u>27</u>
1XXX 資產總計	<u>\$ 7,107,117</u>	<u>100</u>	<u>\$ 5,735,515</u>	<u>100</u>	<u>\$ 5,559,322</u>	<u>100</u>

(續次頁)

(承上頁)

負債及權益	107年9月30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9月30日 (經核閱)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七及八)	\$ 1,161,260	16	\$ 755,558	13	\$ 706,334	13
2131 預收貨款(附註六(十八))	3,525	—	—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四)、七及八)	300,887	4	630,793	11	630,745	1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五))	—	—	15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五))	5,623	—	7,440	—	10,17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6	—	—	—	18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22,033	—	21,200	—	29,335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31,315	1	66,855	1	42,80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2,147	1	35,851	1	39,455	1
2310 預收款項	—	—	4,070	—	4,09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9	—	344	—	3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56,835</u>	<u>22</u>	<u>1,522,126</u>	<u>26</u>	<u>1,463,162</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4,280	1	54,280	1	54,28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353	—	554	—	637	—
2645 存入保證金	90	—	90	—	9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4,723</u>	<u>1</u>	<u>54,924</u>	<u>1</u>	<u>55,007</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611,558</u>	<u>23</u>	<u>1,577,050</u>	<u>27</u>	<u>1,518,169</u>	<u>2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七))	606,623	9	606,623	10	606,623	11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附註六(十七))	272,980	4	—	—	—	—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41,515	—	41,515	1	41,515	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586	2	110,900	2	110,90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7,417	1	97,417	2	97,41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09,496	6	560,782	10	555,906	10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七))	3,935,895	55	2,751,181	48	2,638,341	47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六(十七))	(9,953)	—	(9,953)	—	(9,95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5,495,559</u>	<u>77</u>	<u>4,158,465</u>	<u>73</u>	<u>4,040,749</u>	<u>73</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七))	—	—	—	—	404	—
3XXX 權益總計	<u>5,495,559</u>	<u>77</u>	<u>4,158,465</u>	<u>73</u>	<u>4,041,153</u>	<u>73</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7,107,117</u>	<u>100</u>	<u>\$ 5,735,515</u>	<u>100</u>	<u>\$ 5,559,32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107年11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7 年度第 3 季		106 年度第 3 季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	
	(107. 7. 1~107. 9. 30)		(106. 7. 1~106. 9. 30)		(107. 1. 1~107. 9. 30)		(106. 1. 1~106. 9. 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10,340	28	\$ 15,165	39	\$ 23,721	47	\$ 40,031	63
4210 金融資產出售淨利益	—	—	398	1	—	—	40	—
4221 股利收入	26,309	72	23,646	60	26,309	53	23,646	37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36,649	100	39,209	100	50,030	100	63,717	1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5110 銷貨成本	(9,457)	(26)	(14,945)	(38)	(22,911)	(46)	(46,248)	(7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9,457)	(26)	(14,945)	(38)	(22,911)	(46)	(46,248)	(73)
5900 營業毛利	27,192	74	24,264	62	27,119	54	17,469	2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68)	(1)	757	2	(1,316)	(3)	(1,605)	(2)
6200 管理費用	(6,126)	(17)	(11,021)	(28)	(13,183)	(26)	(21,318)	(3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1)	—	(545)	(1)	(247)	—	(1,000)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675)	(18)	(10,809)	(27)	(14,746)	(29)	(23,923)	(37)
6900 營業淨利(損)	20,517	56	13,455	35	12,373	25	(6,454)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60,556	165	54,913	140	62,272	124	55,419	8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7)	(1)	29,231	75	1,894	4	160,883	252
7050 財務成本	(7,175)	(20)	(6,661)	(17)	(19,562)	(39)	(17,021)	(27)
705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352)	(1)	—	—	1,401	3	—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1,495	141	109,309	278	93,930	187	146,263	230

(續次頁)

(承上頁)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4,087	284	186,792	476	139,935	279	345,544	542
7900	稅前淨利	124,604	340	200,247	511	152,308	304	339,090	53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二十一))	(141)	—	(1,404)	(4)	505	1	(37,087)	(58)
8200	本期淨利	124,463	340	198,843	507	152,813	305	302,003	47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1,578	168	—	—	902,528	1804	—	—
8326	透過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14,531	39	—	—	282,186	564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7)	—	—	—	(8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94,243	1006	—	—	761,772	1195
837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136,068	347	—	—	211,345	33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一))	—	—	1	—	—	—	1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76,109	207	530,305	1353	1,184,714	2368	973,048	152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0,572	547	\$ 729,148	1860	\$ 1,337,527	2673	\$ 1,275,051	200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4,463	340	\$ 198,843	507	\$ 152,813	305	\$ 302,003	474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124,463	340	\$ 198,843	507	\$ 152,813	305	\$ 302,003	47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0,572	547	\$ 729,148	1860	\$ 1,337,527	2673	\$ 1,275,051	200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200,572	547	\$ 729,148	1860	\$ 1,337,527	2673	\$ 1,275,051	2001

(續次頁)

(承上頁)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47	\$ 2.34	\$ 1.80	\$ 3.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46	\$ 2.33	\$ 1.79	\$ 3.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票股利	資本公積									
A1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6,623	\$ —	\$ 41,515	\$ 88,522	\$ 97,417	\$ 276,281	\$ (55)	\$ —	\$ 1,665,348	\$(9,953)	\$ 430	\$ 2,766,128
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2,378	—	(22,378)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26)	(26)
D1 民國 106 年度前 3 季淨利	—	—	—	—	—	302,003	—	—	—	—	—	302,003
D3 民國 106 年度前 3 季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9)	—	973,117	—	—	973,048
D5 民國 106 年度前 3 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2,003	(69)	—	973,117	—	—	1,275,051
Z1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606,623	\$ —	\$ 41,515	\$ 110,900	\$ 97,417	\$ 555,906	\$ (124)	\$ —	\$ 2,638,465	\$(9,953)	\$ 404	\$ 4,041,153
A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6,623	\$ —	\$ 41,515	\$ 110,900	\$ 97,417	\$ 560,782	\$ —	\$ —	\$ 2,751,181	\$(9,953)	\$ —	\$ 4,158,465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	—	2,751,181	(2,751,181)	—	—	—
A5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606,623	—	41,515	110,900	97,417	560,782	—	2,751,181	—	(9,953)	—	4,158,465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686	—	(30,686)	—	—	—	—	—	—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	272,980	—	—	—	(272,980)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899)	—	—	—	—	—	(899)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466	—	—	—	—	—	466
D1 民國 107 年度前 3 季淨利	—	—	—	—	—	152,813	—	—	—	—	—	152,813
D3 民國 107 年度前 3 季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184,714	—	—	—	1,184,714
D5 民國 107 年度前 3 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2,813	—	1,184,714	—	—	—	1,337,527
Z1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餘額	\$ 606,623	\$ 272,980	\$ 41,515	\$ 141,586	\$ 97,417	\$ 409,496	\$ —	\$ 3,935,895	\$ —	\$(9,953)	\$ —	\$ 5,495,5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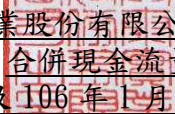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52,308	\$ 339,09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31	1,17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1,401)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10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4,634)	(11,270)
A20900 財務成本	19,562	17,021
A21200 利息收入	(702)	(196)
A21300 股利收入	(85,642)	(76,88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93,930)	(146,26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	(9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53,59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7)	96
A29900 存貨跌價損失	397	10,059
A29900 其他(收入)	(20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4)	294
A31130 應收票據	1,878	3,124
A31150 應收帳款	2,222	(1,84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	18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0	—
A31200 存貨	(473)	741
A31230 預付款項	552	(89)
A32130 應付票據	(15)	—
A32150 應付帳款	(1,817)	97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	(1,43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35	13,03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	—
A32210 預收款項	(545)	(6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5)	(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1)	(20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1,451)	(6,867)

(續次頁)

(承上頁)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02	19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2,379	76,88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764)	(17,58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50)	(6,0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716</u>	<u>46,533</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076)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14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9,001)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50,158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05,148)
B02100	預付投資款減少	96,316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	13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1	496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88)	(1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0,578)</u>	<u>(43,376)</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05,702	24,72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9,026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29,906)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6
C038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	(35,548)	(55,7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0,248</u>	<u>(1,93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0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614)	1,11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35	7,75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721</u>	<u>\$ 8,8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並請參閱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萬益東、張倩綾會計師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第 3 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61 年 11 月，主要經營禽畜魚類用各種飼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各種飼料之原料及其產品之採購運銷業務；農、林、漁、牧等產品及其副產品、食品之加工、製造、冷凍、冷藏、包裝、買賣業務；各種家禽家畜之飼養繁殖、水產魚類之養殖、種牛種豬進口繁殖業務及委託養殖試驗研究業務；倉庫及勞務供應業務；前各項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委託經紀業務；糧商業、食品什貨批發業及食品、飲料零售業。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9 月 11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說明如下：

1. IFRS 9「金融工具」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避險成本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之其他處理。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說明
	IAS39	IFRS9	IAS39	IFRS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40,260	\$4,040,260	(1)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894	\$ 9,894	(1)

(1)原依 IAS 3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未上市(櫃)及上市(櫃)股票投資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增額成本，於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資本化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適用 IFRS15 前，相關支出立即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預收貨款	\$ -	\$ 4,070	\$ 4,070
預收款項	4,070	(4,070)	-
負債影響	\$ 4,070	\$ -	\$ 4,070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公司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a)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b)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

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六(九)及十三(二)。

(五)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存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

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

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民國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四)。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民國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款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民國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民國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

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合併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民國107年

1. 商品之銷售

合併公司製造並銷售飼料，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貨客戶，銷貨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合併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貨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貨客戶，且銷貨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民國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9	\$ 428	\$ 828
銀行存款	10,512	12,907	8,039
合計	\$ 10,721	\$ 13,335	\$ 8,867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銀行存款	0.08%~0.38%	0.08%~0.28%	0.08%~0.23%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7,126	\$ 102,608	\$ 102,782
國內基金	994	—	—
合計	\$ 108,120	\$ 102,608	\$ 102,782

-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認列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分別為 4,634 仟元及 11,270 仟元。
-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部份金融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之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註)	106年9月30日 (註)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007,825	\$ —	\$ —
評價調整	3,119,733	—	—
合計	\$ 5,127,558	\$ —	\$ —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項目	107年度前3季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含非流動)	\$ 902,528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899)

2.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部份金融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之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項目	107年9月30日 (註)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	\$ 1,822,440	\$ 1,743,744
評價調整	—	2,217,820	2,137,337
合計	\$ —	\$ 4,040,260	\$ 3,881,081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部份金融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之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 1,793	\$ 3,671	\$ 4,614
減：備抵呆帳	(18)	(37)	(33)
淨額	\$ 1,775	\$ 3,634	\$ 4,581
應收帳款	\$ 8,381	\$ 9,334	\$ 13,870
減：備抵呆帳	(337)	(487)	(789)
淨額	\$ 8,044	\$ 8,847	\$ 13,081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	\$	4	\$	4
其他		3,280		17		2
合計	\$	3,280	\$	21	\$	6
催收款	\$	156,028	\$	157,260	\$	155,790
減：備抵呆帳		(156,028)		(157,260)		(155,790)
淨額	\$	—	\$	—	\$	—

1.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針對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2.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項目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1月1日餘額	\$ 157,784	\$ 156,71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呆帳迴轉利益)	(1,401) —	— (107)
9月30日餘額	\$ 156,383	\$ 156,612

3.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90以下	\$ 6,720	\$ 6,274	\$ 9,403
91~180天	914	1,916	3,060
181天~270天	502	822	723
271天~365天	245	322	684
365天以上	156,028	157,260	155,790
合計	\$ 164,409	\$ 166,594	\$ 169,660

(2)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 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90以下	\$ —	\$ —	\$ —
91~180天	—	—	—
181天~270天	—	—	—
271天~365天	—	—	—
合計	\$ —	\$ —	\$ —

(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六) 存貨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原料	\$ 12,543	\$ 13,046	\$ 27,538
物料	1,583	1,536	1,688
在製品	1,344	1,401	2,464
製成品	808	702	1,123
商品	524	41	162
合計	\$ 16,802	\$ 16,726	\$ 32,975

1.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2,911 仟元及 46,248 仟元。
2.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97 仟元及 10,059 仟元。
3.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存貨均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註)	106年9月30日 (註)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陽信商業銀行(股) 公司	\$ 6,278	\$ —	\$ —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1,577	—	—
小計	7,855	—	—
評價調整	2,932	—	—
合計	\$ 10,787	\$ —	\$ —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合併公司分別持有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 0.03%及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10.5%之股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明確證明對上述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7年9月30日 (註)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陽信商業銀行(股) 公司	\$ —	\$ 6,000	\$ 6,00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	1,577	1,577
小計	—	7,577	7,577
評價調整	—	2,317	2,576
合計	\$ —	\$ 9,894	\$ 10,153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合併公司分別持有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 0.03%及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10.5%之股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明確證明對上述公司不具有重大影響。

(九)子公司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興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昇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註1
"	泰生海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漁撈、水產養殖	100.00%	100.00%	100.00%	註1
"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	—	100.00%	註2
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緬甸 CHIN SHIN INDUSTRY CO., LTD.	飼料製造及買賣	—	—	73.88%	註2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係非重要子公司，因汶萊政府已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4 日全面結束國際商業公司業務，子公司及孫公司被汶萊政府主動註銷後消滅。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3.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投資關聯企業	\$ 1,573,266	\$ 1,196,684	\$ 1,154,181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安鼎投資(股)公司	\$ 727,313	\$ 576,082	\$ 560,575
安答投資(股)公司	845,953	620,602	593,606
合計	\$ 1,573,266	\$ 1,196,684	\$ 1,154,181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安鼎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	台灣	48.84%	48.84%	48.84%
安答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	台灣	47.79%	47.79%	47.79%

2. 合併公司對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財

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1)安鼎投資(股)公司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 1,632,876	\$ 1,359,547	\$ 1,276,400
非流動資產	591,620	472,252	471,653
流動負債	(735,272)	(652,231)	(600,237)
權益	\$ 1,489,224	\$ 1,179,568	\$ 1,147,816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8.84%	48.84%	48.84%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727,313	576,082	\$ 560,575
投資帳面金額	\$ 727,313	\$ 576,082	\$ 560,575

項目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營業收入	\$ 68,348	\$ 35,568	\$ 396,639	\$ 43,9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5,694	\$ 196,051	\$ 171,658	\$ 260,363
停業單位利益	—	—	—	—
本期淨利	75,694	196,051	171,658	260,363
其他綜合損益	3,042	46,954	137,046	68,862
綜合損益總額	\$ 78,736	\$ 243,005	\$ 308,704	\$ 329,225
保留盈餘調整數	\$ 1,193	\$ —	\$ 952	\$ —
自安鼎公司收取之股利	\$ —	\$ —	\$ —	\$ —

截至民國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安鼎投資(股)公司已宣布之股利均為0仟元。

(2)安答投資(股)公司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 2,232,009	\$ 1,756,985	\$ 1,704,298
非流動資產	148,814	73,791	27,666
流動負債	(610,676)	(532,173)	(489,850)
權益	\$ 1,770,147	\$ 1,298,603	\$ 1,242,114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7.79%	47.79%	47.79%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845,953	620,602	\$ 593,606
投資帳面金額	\$ 845,953	\$ 620,602	\$ 593,606

項目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	----------	----------	----------	----------

營業收入	\$ 32,812	\$ 32,599	\$ 32,812	\$ 73,36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0,397	\$ 28,376	\$ 21,124	\$ 39,977
停業單位利益	—	—	—	—
本期淨利	30,397	28,376	21,124	39,977
其他綜合損益	27,300	236,736	450,420	371,864
綜合損益總額	\$ 57,697	\$ 265,112	\$ 471,544	\$ 411,841
自安答公司收取之股利	\$ —	\$ —	\$ —	\$ —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安答投資(股)公司已宣布之股利均為 0 仟元。

-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計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 合併公司對安鼎投資(股)公司及安答投資(股)公司之持股分別為 48.84%及 47.79%，且於股東會議之表決權亦分別為 48.84%及 47.79%。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安鼎投資(股)公司及安答投資(股)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土地	\$ 168,174	\$ 168,174	\$ 170,352
房屋及建築	7,334	8,098	8,499
機器設備	5,195	5,244	5,263
運輸設備	202	209	209
其他設備	835	757	760
合計	\$ 181,740	\$ 182,482	\$ 185,083

107年度前3季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168,174	\$ 72,087	\$201,806	\$ 15,852	\$ 10,554	\$468,473
增加(註)	—	—	—	—	105	105
減少	—	—	—	(421)	(30)	(451)
107年9月30日餘額	\$168,174	\$ 72,087	\$201,806	\$ 15,431	\$ 10,629	\$468,127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63,989	\$196,562	\$ 15,643	\$ 9,797	\$285,991
折舊費用		—	764	49	—	22	835
減少		—	—	—	(414)	(25)	(439)
107年9月30日餘額	\$	—	\$ 64,753	\$196,611	\$ 15,229	\$ 9,794	\$286,387
107年9月30日淨額	\$168,174	\$ 7,334	\$ 5,195	\$ 202	\$ 835	\$181,740	

106年度前3季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170,352	\$ 72,884	\$201,806	\$ 18,788	\$ 10,554	\$474,384
增加	—	—	—	—	—	—
減少	—	(328)	—	(2,936)	—	(3,264)
106年9月30日餘額	\$170,352	\$ 72,556	\$201,806	\$ 15,852	\$ 10,554	\$471,120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63,554	\$196,474	\$ 18,545	\$ 9,783	\$288,356
折舊費用		—	819	69	14	11	913
減少		—	(316)	—	(2,916)	—	(3,232)
106年9月30日餘額	\$	—	\$ 64,057	\$196,543	\$ 15,643	\$ 9,794	\$286,037
106年9月30日淨額	\$170,352	\$ 8,499	\$ 5,263	\$ 209	\$ 760	\$185,083	

註：其中包含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30 仟元。

1. 於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2.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51年
機器設備	2~12年
運輸設備	2~6年
其他設備	2~12年
3.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履約之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 53,539	\$ 53,347	\$ 51,073

	107 年度前 3 季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874	\$ 4,694	\$ 55,568
增添	488	—	488
107年9月30日餘額	\$ 51,362	\$ 4,694	\$ 56,056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221	\$ 2,221
折舊費用	—	296	296
107年9月30日餘額	\$ —	\$ 2,517	\$ 2,517
107年9月30日淨額	\$ 51,362	\$ 2,177	\$ 53,539

	106 年度前 3 季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8,301	\$ 3,573	\$ 51,874
增添	339	652	991
106年9月30日餘額	\$ 48,640	\$ 4,225	\$ 52,865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527	\$ 1,527
折舊費用	—	265	265
106年9月30日餘額	\$ —	\$ 1,792	\$ 1,792
106年9月30日淨額	\$ 48,640	\$ 2,433	\$ 51,073

1.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模式衡量，房屋及建築以直線基礎按 10~1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2.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之地段，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3.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投資性不動產均無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十三)短期借款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抵押借款	\$ 1,011,171	\$ 632,721	\$ 502,931
融資借款	150,089	122,837	203,403
合計	\$ 1,161,260	\$ 755,558	\$ 706,334

1. 銀行及證券商融資借款之利率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分別為 1.35%~3.80%、1.41%~4.25%及 1.41%~3.25%。

2. 合併公司因借款而提供擔保之抵押品明細，請詳附註七及八。

(十四) 應付短期票券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01,000	\$ 631,000	\$ 631,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13)	(207)	(255)
淨額	\$ 300,887	\$ 630,793	\$ 630,745

1. 應付短期票券之利率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分別為 0.742%~1.990%、0.500%~1.262%及 0.500%~1.262%。

2. 合併公司因短期票券而提供擔保之抵押品明細，請詳附註七及八。

(十五)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 15	\$ —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 5,623	\$ 7,440	\$ 10,176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692	\$ 798	\$ 739
應付董監事酬勞	5,050	3,500	6,679
應付員工酬勞	4,502	5,000	7,418
應付利息	3,396	3,598	4,225
應付設備款	303	303	303
其他	8,090	8,001	9,971
合計	\$ 22,033	\$ 21,200	\$ 29,335

(十六)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46 仟元及 392 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於各期間分別認列於損益，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於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分別為 5 仟元及 7 仟元。

(十七)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項目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70,000
額定股本	\$ 700,000	\$ 700,000	\$ 7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0,662	60,662	60,662
已發行股本	\$ 606,623	\$ 606,623	\$ 606,62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72,98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7,29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2. 資本公積

項目	普通股股本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長期投資	其他	合計
107.09.30餘額	\$ 26,793	\$ 14,619	\$ 34	\$ 69	\$ 41,515
106.12.31餘額	\$ 26,793	\$ 14,619	\$ 34	\$ 69	\$ 41,515
106.09.30餘額	\$ 26,793	\$ 14,619	\$ 34	\$ 69	\$ 41,515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期初餘額	\$ 560,782	\$ 276,28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0,686)	(22,378)
普通股股票股利	(272,980)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52,813	302,00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899)	—
關聯企業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466	—
期末餘額	\$ 409,496	\$ 555,906

(1)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19 日舉行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686	\$ 22,378		
現金股利	—	—	\$ —	\$ —
股票股利	272,980	—	4.5	—

(3)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關於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規定，本公司無此情形。

(4)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
期初餘額	\$ —	\$ (5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稅	—	14
期末餘額	\$ —	\$ (12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註)
期初餘額(IAS39)	\$ —	\$ —
追溯適用 IFRS9 之影響數	2,751,181	—
期初餘額(IFRS9)	2,751,18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02,528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82,186	—
期末餘額	\$ 3,935,895	\$ —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 年度前 3 季(註)	106 年度前 3 季
期初餘額(IAS39)	\$ 2,751,181	\$ 1,665,348
追溯適用 IFRS9 之影響數	(2,751,181)	—
期初餘額	—	1,665,3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61,7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11,345
期末餘額	\$ —	\$ 2,638,465

註：本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5.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對於子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為經管理財目的持有本公司股票，於編製財務報表時須視同庫藏股處理，茲列示增減變動如下：

	子公司持有母公 司股票(仟股)
107. 1. 1 股數	1, 978
增加(減少)	—
107. 9. 30 股數	1, 978
106. 1. 1 股數	1, 978
增加(減少)	—
106. 9. 30 股數	1, 978

(2)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持有股數(仟股)	帳面價值	市價
<u>107. 9. 30</u>			
昇鋒投資(股)公司	1, 978	\$ 9, 953	\$ 80, 708
<u>106. 12. 31</u>			
昇鋒投資(股)公司	1, 978	\$ 9, 953	\$ 74, 081
<u>106. 9. 30</u>			
昇鋒投資(股)公司	1, 978	\$ 9, 953	\$ 66, 465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6.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期初餘額	\$ —	\$ 430
本期淨利	—	—
換算差異	—	(26)
期末餘額	\$ —	\$ 404

(十八) 營業收入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總額	\$ 10, 471	\$ 15, 482	\$ 24, 061	\$ 40, 780
退回及折讓	(131)	(317)	(340)	(749)
銷貨收入淨額	10, 340	15, 165	23, 721	40, 031
金融資產出售淨利益	—	398	—	40
股利收入	26, 309	23, 646	26, 309	23, 646
營業收入淨額	\$ 36, 649	\$ 39, 209	\$ 50, 030	\$ 63, 717

1. 合約餘額

項目	107年9月30日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3,525

(十九)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 其他收入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	\$ 77	\$ 3	\$ 196
法院分配息	8	—	699	—
股利收入	59,333	53,240	59,333	53,240
租金收入	44	29	309	294
其他收入				
壞帳轉回利益	—	107	—	107
其他	1,171	1,460	1,928	1,582
合計	\$ 60,556	\$ 54,913	\$ 62,272	\$ 55,419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111	\$ (2)	\$ 99
處分投資利益	—	26,060	—	153,59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	(7)	37	(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39	4,255	4,634	11,270
什項支出	(579)	(1,188)	(2,775)	(4,011)
淨額	\$ (437)	\$ 29,231	\$ 1,894	\$ 160,883

3. 財務成本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發行短期票券利息	\$ 917	\$ 1,276	\$ 3,447	\$ 3,710
銀行借款利息	6,140	5,385	15,997	13,311
分期稅款利息	118	—	118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	—	—	—
淨額	\$ 7,175	\$ 6,661	\$ 19,562	\$ 17,021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	\$ —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	—	—	—

4.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6	\$ 301	\$ 835	\$ 913
投資性不動產	99	88	296	265
合計	\$ 375	\$ 389	\$ 1,131	\$ 1,178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製造費用	\$ 234	\$ 249	\$ 711	\$ 755
營業費用	141	140	420	423
合計	\$ 375	\$ 389	\$ 1,131	\$ 1,178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第 3 季			106 年度第 3 季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846	\$ 4,224	\$ 5,070	\$ 706	\$ 7,223	\$ 7,929
薪資費用	682	3,860	4,542	575	6,935	7,510
勞健保費用	89	162	251	84	169	253
退休金費用	45	69	114	45	85	130
其他員工福利	30	133	163	2	34	36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585	\$ 8,648	\$11,233	\$ 2,456	\$15,361	\$17,817
薪資費用	2,072	7,518	9,590	2,044	14,256	16,300
勞健保費用	268	501	769	266	648	914
退休金費用	133	218	351	136	263	399
其他員工福利	112	411	523	10	194	204

1. 依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估列員工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估列。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 1,860 仟元、6,341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550 仟元及 6,341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4 日及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現金	股票	現金	股票
員工酬勞	\$ 5,000	\$ —	\$ 4,500	\$ —
董監事酬勞	3,500	—	4,500	—

4. 民國 107 年 3 月 24 日及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5.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我國於民國 107 年 1 月宣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自民國 107 年度施行。此外，民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18	\$ 5,679	\$ 442	\$ 39,345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3	(4,275)	(947)	(2,2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41	\$ 1,404	\$ (505)	\$ 37,087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 (1)	\$ —	\$ (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	\$ (1)	\$ —	\$ (14)

3. 本公司、昇鋒投資(股)公司及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截至目前尚無重大稅務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單位：每股元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47	\$ 2.34	\$ 1.80	\$ 3.55
來自停業單位	—	—	—	—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47	\$ 2.34	\$ 1.80	\$ 3.55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46	\$ 2.33	\$ 1.79	\$ 3.54
來自停業單位	—	—	—	—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46	\$ 2.33	\$ 1.79	\$ 3.54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應追溯調整項目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預計訂於民國 107 年 11 月。因追溯調整，民國 106 年度第 3 季及前 3 季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106年度第3季	106年度前3季	106年度第3季	106年度前3季
基本每股盈餘	\$ 3.39	\$ 5.15	\$ 2.34	\$ 3.55
稀釋每股盈餘	\$ 3.37	\$ 5.13	\$ 2.33	\$ 3.54

1. 本期淨利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24,463	\$ 198,843	\$ 152,813	\$ 302,00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24,463	\$ 198,843	\$ 152,813	\$ 302,003

2. 股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85,092	\$ 85,0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46	18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 85,138	\$ 85,28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三)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處於穩定階段，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十四)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721	\$ 13,335	\$ 8,867
應收票據淨額	1,775	3,634	4,581
應收帳款淨額	8,044	8,847	13,081
其他應收款	3,280	17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120	102,608	102,7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27,55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8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040,260	3,881,0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9,894	10,153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1,161,260	\$ 755,558	\$ 706,334
應付短期票券	300,887	630,793	630,745
應付票據	—	15	—
應付帳款	5,623	7,440	10,17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	—	187
其他應付款	22,033	21,200	29,33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1,315	66,855	42,800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國內金融市場之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利率及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A.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具現金流動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1,462,147	\$ 1,386,351	\$ 1,337,07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計算報導期間加權平均金額。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之淨利將分別減少 11,000 仟元及 10,058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較上期增加，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餘額增加。

B. 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進貨係來自國外進口，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曝露於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107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55	30.525	\$ 1,676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1	29.76	\$ 1,811
	106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1	30.26	\$ 2,440

敏感度分析

	107年度前3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7	\$ —
106年度前3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4	\$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度前 3 季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除客戶代號 464606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超過合併公司應收帳款總額之 10%。

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度前 3 季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除客戶代號 B33401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超過合併公司應收帳款總額之 1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

製。

107年9月30日

	要求即付或短 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51	\$ 14,606	\$ 6,840	\$ 36,590	\$ —
浮動利率工具	397,543	983,198	81,406	—	—
	<u>\$ 398,494</u>	<u>\$ 997,804</u>	<u>\$ 88,246</u>	<u>\$ 36,590</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 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5	\$ 28,640	\$ —	\$ 66,855	\$ —
浮動利率工具	820,933	412,002	153,416	—	—
	<u>\$ 820,948</u>	<u>\$ 440,642</u>	<u>\$ 153,416</u>	<u>\$ 66,855</u>	<u>\$ —</u>

106年9月30日

	要求即付或短 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302	\$ 13,938	\$ 44,235	\$ 23,023	\$ —
浮動利率工具	734,574	256,143	346,362	—	—
	<u>\$ 735,876</u>	<u>\$ 270,081</u>	<u>\$ 390,597</u>	<u>\$ 23,023</u>	<u>\$ —</u>

3.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9月30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國內上市櫃股票	\$107,126	\$ —	\$ —	\$107,126
國內基金	994	—	—	994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國內上市櫃股票	5,127,558	—	—	5,127,55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9,451	9,451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	1,336	1,336
----------	---	---	-------	-------

106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102,608	\$ —	\$ —	\$102,6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4,040,260	—	—	4,040,2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8,602	8,602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	1,292	1,292

106年9月30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102,782	\$ —	\$ —	\$102,7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3,881,081	—	—	3,881,0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8,791	8,791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	1,362	1,362

B.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融資產	107年度前3季	106年度前3季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期初餘額	\$ 9,894	\$ 8,948
購買	278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15	1,205
期末餘額	\$ 10,787	\$ 10,153

C.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因無公開報價，係依照淨值法決定公允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消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相關沖銷請參閱附註十三、(四)。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安鼎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安答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美安生化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一等親
同安化工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相同
福懋油脂(股)公司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吳星澄	本公司董事長
吳金泉	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一等親
林月廷	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一等親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交易-進貨

	107 年度第 3 季	106 年度第 3 季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
福懋油脂	\$ 15	\$ 187	\$ 40	\$ 1,429
美安生化科技	—	—	3	—
合計	\$ 15	\$ 187	\$ 43	\$ 1,429

進貨價格係按一般市價計價，與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相當。

2. 營業交易-製造費用

	107 年度第 3 季	106 年度第 3 季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
同安化工企業	\$ 23	\$ —	\$ 23	\$ —

上列係消耗品。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福懋油脂	\$ 16	\$ —	\$ 187

4. 其他交易

(1)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安鼎投資	\$ 2,562	\$ 2,762	\$ 2,762
減：備抵呆帳	(2,562)	(2,762)	(2,762)
淨額	\$ —	\$ —	\$ —

上列係應收行使歸入權款項。

(2)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安鼎投資	\$ 18,466	\$ 54,311	\$ 30,291
安答投資	—	—	69
同安化工	8	—	—
吳金泉	2,893	2,857	2,857
吳星澄	9,948	9,687	9,583
合計	\$ 31,315	\$ 66,855	\$ 42,800

上列主要係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及應付代付款項。

(3)預付投資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安鼎投資	\$ 3,652	\$ 99,968	\$ 105,148

(4)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關係人安鼎投資(股)公司、吳金泉及林月廷提供其自有有價證券作為合併公司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4.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 年度第 3 季	106 年度第 3 季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
短期員工福利	\$ 527	\$ 448	\$ 1,482	\$ 1,295
退職後福利	17	7	31	21
離職福利	—	—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	—
股利基礎給付	—	—	—	—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發行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或其他用途受限制：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5,056	\$ 100,428	\$ 101,3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02,57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875,641	2,736,2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069	176,272	176,533
合計	\$ 3,581,700	\$ 3,152,341	\$ 3,014,1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因銷貨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均為 1,8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合併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亦無「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他人額度」之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興泰實業(股)公司	基金	華南永昌全球新零售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94	—	\$ 994	—
	股票	東森國際(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68	259	—	259	—
	股票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	"	1,714,735	64,731	—	64,731	註1
	股票	福壽實業(股)公司	—	"	53,087,567	990,083	—	990,083	註2
	股票	台灣航業(股)公司	—	"	725,500	14,365	—	14,365	註3
	股票	福懋油脂(股)公司	—	"	21,774,939	1,872,645	—	1,872,645	註4
	股票	大統益(股)公司	—	"	184,000	18,290	—	18,290	註5
	股票	四維航業(股)公司	—	"	1,074,179	8,615	—	8,615	註6
	股票	大同(股)公司	—	"	9,555	385	—	385	—
	股票	北基國際(股)公司	—	"	572,535	8,588	—	8,588	註7
	股票	晉泰科技(股)公司	—	"	3,892,268	113,460	—	113,460	註8
	股票	統新光訊(股)公司	—	"	358,922	17,336	—	17,336	註9
	股票	台榮產業(股)公司	—	"	2,404,000	28,367	—	28,367	註10
	股票	光紅建聖(股)公司	—	"	1,871,000	71,004	—	71,004	註11
	股票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	—	"	629,000	11,322	—	11,322	—
	股票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78,157	9,451	0.03%	9,451	—
股票	EVERSTRONG ANIMAL HEALTH CO., LTD	—	"	33,600	1,336	10.50%	1,336	—	
昇鋒投資(股)公司	股票	台灣卜蜂企業(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775	298	—	298	—
	股票	泰山企業(股)公司	—	"	5,967	111	—	111	—
	股票	福壽實業(股)公司	—	"	5,617,204	104,761	—	104,761	註12
	股票	台榮產業(股)公司	—	"	160,000	1,888	—	1,888	註13
	股票	統一企業(股)公司	—	"	474	38	—	38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昇鋒投資(股)公司	股票	鍊德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2	2	—	2	—
	股票	東森國際(股)公司	—	"	991	14	—	14	—
	股票	四維航業(股)公司	—	"	1,779	14	—	14	—
	股票	福懋油脂(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880,867	1,537,754	—	1,537,754	註14
	股票	晉泰科技(股)公司	—	"	3,604,138	105,061	—	105,061	註15
	股票	福壽實業(股)公司	—	"	942,440	17,577	—	17,577	註16
	股票	統新光訊(股)公司	—	"	57,592	2,782	—	2,782	註17
	股票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	"	29,911	1,129	—	1,129	註18
	股票	光紅建聖(股)公司	—	"	53,000	2,011	—	2,011	註19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股票	興泰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78,138	80,708	3.26%	80,708	—
	股票	福懋油脂(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98,619	240,681	—	240,681	—
	股票	福壽實業(股)公司	—	"	13,281	248	—	248	—
	股票	晉泰科技(股)公司	—	"	25,710	750	—	750	—
	股票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	"	1,070	40	—	40	—
	股票	北基國際(股)公司	—	"	5,000	75	—	75	—

註 1：其中 59,909 仟元(1,587,000 股)為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2：其中 988,727 仟元(53,014,840 股)為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3：其中 12,811 仟元(647,000 股)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4：其中 1,368,776 仟元(15,916,000 股)為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5：其中 13,916 仟元(140,000 股)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6：其中 7,635 仟元(952,000 股)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註 7：其中 8,580 仟元(572,000 股)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8：其中 94,883 仟元(3,255,000 股)為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9：其中 16,857 仟元(349,000 股)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註 10：其中 27,588 仟元(2,338,000 股)為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11：其中 62,693 仟元(1,652,000 股)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註 12：其中 103,451 仟元(5,547,000 股)為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13：其中 1,605 仟元(136,000 股)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註 14：其中 580,758 仟元(6,753,000 股)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註 15：其中 41,714 仟元(1,431,000 股)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註 16：其中 12,440 仟元(667,000 股)為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17：其中 2,560 仟元(53,000 股)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註 18：其中 755 仟元(20,000 股)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註 19：其中 1,973 仟元(52,000 股)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興泰實業(股)公司	安鼎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	投資公司	\$144,073	\$144,073	14,407,320	48.84%	\$ 727,313	\$171,658	\$83,835	—
	安答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	投資公司	86,022	86,022	8,602,200	47.79%	845,953	21,124	10,095	—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

單位：外幣仟元或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興泰實業(股)公司	昇鋒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	投資公司	\$349,600	\$249,600	43,101,280	100.00%	\$1,514,897	\$ 25,924	\$25,924	—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桃園縣桃園市	漁撈業、水產養殖業	20,100	20,100	2,500,000	100.00%	227,043	3,433	3,433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興泰實業(股)公司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 2,573	(註 4)	5.14%
0	"	"	1	預收貨款	2,588	(註 4)	0.04%
0	"	昇鋒投資(股)公司	1	預付投資款	19,582	(註 5)	0.28%
1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興泰實業(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70	(註 4)	0.14%
1	泰生海洋開發(股)公司	興泰實業(股)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	(註 4)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銷售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註 5：預付投資款項。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依據管理當局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業部門。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分別為興泰部門、汶萊 SHIN TAI INTERNATIONAL. CO., LTD. 部門(簡稱「汶萊」,民國 106 年 12 月 24 日消滅)、昇鋒部門及泰生部門。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一)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

民國 107 年度前 3 季

	單一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興泰	\$ 21,727	\$ —	\$ 21,727
昇鋒	26,309	—	26,309
泰生	1,994	—	1,994
部門間收入	2,643	(2,643)	—
部門收入合計	<u>\$ 52,673</u>	<u>\$ (2,643)</u>	<u>\$ 50,030</u>
部門損益：			
興泰			\$ 152,813
昇鋒			25,924
泰生			3,433
調整及沖銷			(29,357)
部門損益合計			<u>\$ 152,813</u>

民國 106 年度前 3 季

	單一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興泰	\$ 38,460	\$ —	\$ 38,460
汶萊	—	—	—
昇鋒	23,686	—	23,686
泰生	1,571	—	1,571
部門間收入	1,571	(1,571)	—
部門收入合計	<u>\$ 65,288</u>	<u>\$ (1,571)</u>	<u>\$ 63,717</u>
部門損益：			
興泰			\$ 302,003
汶萊			—
昇鋒			25,210
泰生			4,610
調整及沖銷			(29,820)
部門損益合計			<u>\$ 302,003</u>

(二)部門資產及負債

	107年9月30日	106年9月30日
興泰	\$ 5,249,566	\$ 4,003,579
汶萊	—	1,669
昇鋒	1,855,417	1,316,686
泰生	249,296	186,8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10,787	—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15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73,266	1,154,181
預付長期投資款	3,652	105,148
調整及沖銷	(1,834,867)	(1,218,939)
資產總計	\$ 7,107,117	\$ 5,559,322
興泰	\$ 1,341,712	\$ 1,232,312
昇鋒	269,765	272,265
泰生	22,253	23,536
調整及沖銷	(22,172)	(9,944)
負債總計	\$ 1,611,558	\$ 1,518,169

(三)合併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前 3 季對主要客戶之銷貨金額佔銷貨收入淨額 10%以上之客戶：無。

(四)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7 年度前 3 季		106 年度前 3 季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台灣	\$ 50,030	100.00	\$ 63,717	100.00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金額	佔總資產%	金額	佔總資產%
台灣	\$ 181,740	2.56	\$ 185,083	3.33